

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

我們深信唯有謹守與落實誠信道德行為，才能獲致企業永續經營與結合客戶共贏之目標。瑞昱遵循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》、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《公司治理評鑑自評指標》，落實公司治理，並訂定《誠信經營政策》、《誠信經營守則》、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》、《全體同仁行為準則》、《道德行為準則》等重要內部規範，從董事會至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，在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，並要求全體同仁都應充分參與和遵守，同時，亦於瑞昱企業網站上公布相關資訊，提供董事、員工及利害關係人瞭解，確保公司誠信經營理念之落實、防止利益衝突、避免不當利益及侵權洩密行為，維護競爭及交易的公平，並透過內部稽核單位執行稽查，每年定期將執行情形呈報董事會。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8 月期間，瑞昱無發生任何因違反「反競爭」規定所引起之相關法律訴訟事件。

瑞昱更透過主管職人員座談講習會及瑞昱新人訓練活力營，向主管職人員、資深同仁與新進同仁宣導誠信道德與反貪腐、反賄賂等要求，並將教材電子化，讓包含約聘職在內的所有同仁可隨時提出申請學習課程。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8 月期間，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總授課時數為 239.55 小時，共 1,057 人次參與相關課程。

為了落實執行瑞昱的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，鼓勵利害關係人通報所發現違反誠信道德之情事，瑞昱訂定《內(外)部人員檢舉不合法不道德行為之處理辦法》，確保通報管道暢通並保護通報者的隱私安全，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8 月期間公司無因營運、員工違反誠信道德行為或從事任何不法行為遭申訴舉報事件，各營運據點皆無發生貪腐及賄賂事件。